### 公 告

主旨:日勝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勝幸福站」合宜住宅 (第一區及第二區)第一階段出售公告

#### 公告事項:

#### 一、 坐落地點及地號

(一)第一區(A2區及A3區)

新北市板橋區力行段 408-13、408-14、408-40、408-41、408-43、1197-7 及 1197-11 地號等 7 筆土地。

(二)第二區(A6區)

新北市板橋區力行段 408-4、408-6、408-7、408-8、1197-5、1197-6 及 1198-1 地號等 7 筆土地。

#### 二、 出售戶數、樓層數及類型

#### (一) 出售戶數

- 1、第一區:1,607户(包含 A2 區 682 戶; A3 區 925 戶)
- 2、第二區:2,402户
- 3、第一區及第二區總規劃戶數為4,455戶,上述戶數不含一樓非屬住宅用途(即店鋪或辦公室)者,且不含內政部營建署規定之10%出租住宅保留戶(即446戶),故本案出售總戶數共計4,009戶。
- 4、 出售總戶數 4,009 户,包含浮洲地區居民承購戶 5%,即 201 户,餘3.808 戶為一般資格申請人可承購之總戶數。

#### (二) 興建樓層

1、第一區:地下3層至地上21~24層

2、 第二區: 地下 3 層至地上 21~24 層

(三)類型:鋼筋混凝土構造

#### 三、 房屋住宅面積及售價

(一)面積:每戶約23坪至55坪(各戶實際銷售坪數以受理登記日之本 案銷售網站及接待中心現場公告為準)。

- (二)單價:主建物及共有部分,每坪平均單價約新台幣 195,000 元整。 附屬建物 (陽臺),每坪平均單價約新台幣 64,300 元整。
- (三)總價:各戶實際銷售總價以受理登記日之本案銷售網站及接待中心 現場公告為準。

#### 四、 車位數量及售價

#### (一) 出售數量

- 1、第一區出售車位數:1,388 位(包含 A2 區 576 位; A3 區 812 位)
- 2、 第二區出售車位數: 2.063 位
- 3、上述車位數不含內政部營建署規定 10%出租住宅保留戶之車 位數。

#### (二) 車位售價

本案汽車停車位依照停車位座落之樓層及大小規格訂定不同價格,實際售價以受理登記日之接待中心現場公告為準。

#### 五、 出售對象

- (一)取得各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發之第一類合宜住宅承購資格 證明者(即 100 年度家庭年收入低於或等於新台幣 158 萬元以下 者)。
- (二)取得新北市政府核發之優先承購資格證明者:如於100年4月22日(含當日)前已設籍於新北市板橋浮洲地區且符合第一類合宜住宅承購資格之民眾。

#### 六、 申請人應檢附之證明文件

(一) 合宜住宅承購資格證明文件正本

辦理登記作業時,檢附以下任一種證明文件即可,查驗完成加蓋「新 北市板橋浮洲合宜住宅登記確認章」,並影印、掃描留存後,即當 場歸還申請人;辦理選位簽約作業時,申請人應繳交以下任一種證 明文件正本,做為辦理選位簽約之依據。

- 具第一類承購資格者:各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發之第一 類合宜住宅「承購資格證明」正本。
- 2、優先承購人:取得新北市政府核發之優先承購資格證明文件正本【即100年4月22日(含當日)前已設籍於新北市板橋浮洲地區且符合第一類合宜住宅承購資格之民眾】。

#### (二) 身分證明文件及其它證明文件

#### 1、 本人親自辦理

- (1) 新式國民身分證正本或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查驗完成並影印留存後即當場歸還申請人)。
- (2) 選位簽約時另應提供親自簽名之「預告登記同意書」正本
- 2、 非本人親自辦理(委託辦理)
- (1)委託申請人配偶或與申請人本人同一戶籍之直系親屬代為辦理: 如非申請人本人到場親自辦理登記或選位簽約者,得由申請人委 託申請人配偶或直系親屬檢附下列文件代為辦理:
  - (1) 申請人本人親自簽名用印之授權委託書正本
  - (2) 申請人本人之新式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身分證明文件 影本
  - (3) 受託人之新式國民身分證正本或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正本於 查驗完畢並影印留存後即當場歸還)
  - (4) 申請人本人之戶籍謄本(證明受託之直系親屬為同戶籍)
  - (5) 選位簽約時,另應提供申請人本人親自簽名之「預告登記同意書」正本

#### (2) 委託他人代為辦理:

倘申請人無配偶或直系親屬與申請人本人非屬同一戶籍者,申請 人得委託他人,檢附下列文件代為辦理:

- (1) 申請人本人親自簽名用印之授權委託書正本
- (2) 申請人本人之新式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身分證明文件 影本
- (3) 受託人之新式國民身分證正本或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正本於 查驗完畢並影印留存後即當場歸還)
- (4) 申請人本人之戶籍謄本(證明無配偶或與直系親屬不同戶籍)
- (5) 選位簽約時,另應提供申請人本人親自簽名之「預告登記同意書」正本

#### 七、 受理登記方式

(一)受理登記日期:第一階段受理登記日期自 101 年 6 月 28 日起至 101 年 7 月 29 日止。(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待第一階段全部作業結束後,若尚有餘屋可銷售時,另行公告)。

#### (二) 受理登記地點:

本案接待中心,地址: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二段109巷1號。

#### (三) 受理登記每日時間及人次

1、 時間:每日上午 10:00~下午 7:00 止

2、人次:依報到時間抽取號碼牌後等候叫號辦理,現場設有 10 個櫃檯可同時辦理,每時段同時可辦理 10 人次,每人 5 分鐘。

#### (四) 受理後之模型及樣品屋參觀

- 1、 參觀時間:每日上午 10:00~下午 8:00 止,於登記完成後由服務人員安排參觀,每參觀時段為 30 分鐘。
- 2、參觀人次:每參觀時段 10 人,於登記完成後等候服務人員叫 號辦理。
- 3、 參觀順序: 放映室 (5分鐘)、模型介紹 (5分鐘)、表板介紹 (3分鐘)、工學館介紹 (2分鐘)及樣品屋介紹 (10分鐘)。

#### (五)各縣市申請人受理登記順序及天然災害因應方式

- 各縣市申請人請依排定日期至接待中心辦理登記作業,以免造成作業壅塞,各縣市登記梯次時程表詳本案銷售網站公告。
- 2、受理登記作業期間(即101年6月28日起至101年7月29日)如遇天然災害,原排定之縣市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發布停止上班者,該縣市之登記作業延至101年7月22日~7月29日辦理,延後辦理之時間及梯次另於本案銷售網站公告之。

#### (六) 諮詢服務專線:(02) 3316-9000

#### 八、 抽籤作業

受理登記期滿後,擇期辦理公開抽籤作業,以電腦抽籤決定所有已完成登記作業申請人之選位順序,並寄發抽籤結果通知單予申請人。

#### (一)抽籤日期:

101年8月9日(如遇天然災害,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發布新北市停止上班者,則順延一日)。

#### (二)抽籤地點:

本案接待中心,地址: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二段109巷1號。

#### (三)抽籤結果公告:

選位順序於完成抽籤作業後,立即於抽籤現場公告,並於抽籤當日

於下列網站公告。

- 1、日勝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radium.com.tw
- 2、板橋浮洲合宜住宅銷售網站 http://www.perfectlife.com.tw

#### 九、 選位方式及注意事項

- (一)本公司將依選位順序,分批寄發雙掛號書面通知單(即「選位簽約通知單」,並載明選位順序及辦理選位簽約之時間)予申請人,限期辦理選位簽約事宜;若申請人未在通知時間當日到場選擇住宅位置及簽約或未備妥應備文件致無法辦理選位簽約事宜者,視為自動放棄承購權利。
- (二)選位當日倘申請人遲於通知辦理選位簽約時間報到者,本公司統一 於當日晚間六點以後受理補辦作業,申請人應於當日晚上 6: 00~6:30 於接待中心大門口進行遲到報到作業,有關遲到補辦作業。
- (三)本公司得視作業需求延長選位簽約期間,至本階段之選位簽約作業 全部完成止。
- (四)選位簽約時,申請人另須提供申請人本人親自簽名之「預告登記同意書」正本。

#### 十、 付款條件及貸款方式

合宜住宅承購人應自備承購總價 30%自備款,其餘價款得向銀行辦理貸款,有關自備款及貸款作業之相關規定如下:

#### (一)自備款付款方式

- 1、簽約金:每戶房屋新台幣 40 萬元整,若有購買停車位者,車位每 位簽約金為新台幣 10 萬元整,簽約金應於選位簽約當日繳交。
- 2、工程期款:預計101年10月起開始按期繳交。
- 3、付款方式:以現金或即期支票方式繳交,不接受信用卡刷卡服務。

#### (二)貸款付款方式

1、貸款額度:總價款70%

2、貸款期限:最長不得超過20年

3、貸款利率:依通知對保交屋時各承貸銀行公告利率為準

#### 十一、對重複申請之處理方式

同一家庭僅能承購一戶合宜住宅,並以一人提出申請為限。同一家庭內成員(以家庭組成條件為依據,包括申請合宜住宅承購資格證明時之申請人及其配偶、戶籍內直系親屬及其配偶;惟申請人與配偶分戶時,則分戶配偶之戶籍內直系親屬及其配偶亦屬家庭成員)如購買合宜住宅超過一戶並已簽訂房屋土地預定買賣契約書者,其已簽訂之房屋土地預定買賣契約書不生效力。

#### 十二、其他

#### (一)預告登記之規定

為防止不當炒作房價,合宜住宅承購人於辦妥所有權移轉登記日起 10 年內,除繼承或依法強制信託外,不得出售、出典、贈與、交 換或信託移轉予他人,承購人應於辦理選位簽約時,同時簽署上述 內容之預告登記同意書,始完成承購手續。倘於選位簽約時,未提 出已簽署之預告登記同意書者,視同自動放棄承購權利。

#### (二)房屋土地預定買賣契約書之審閱規定

- 1、依據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24 日內政部內授中辦地字第 1000723995 號公告修正(中華民國 100 年 5 月 1 日起生效)之【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第一條規定辦理。
- 2、本公司於申請人辦理登記作業完成時,即當場提供申請人銷售資料 袋一份,銷售資料袋內包含產品手冊、房屋土地預定買賣契約書草 約(包含建材設備表、住戶規約草約、不動產開發信託契約書節錄 本)、選位簽約注意事項表、選位志願卡及授權委託書範本、預告 登記同意書範本。
- (三)合宜住宅購買權利不得轉讓

申請人承購合宜住宅之權利不得轉讓。

#### (四)表單下載

「授權委託書」及「預告登記同意書」可由申請人自行於下列網站下載使用。

- 1、日勝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radium.com.tw
- 2、板橋浮洲合宜住宅銷售網站 http://www.perfectlife.com.tw

## 板橋浮洲合宜住宅「日勝幸福站」

# 授權委託書

就「新北市板橋浮洲合宜住宅」一案(以下簡稱本案),立書人
因故無法親自至本案銷售接待中心辦理預售登記或選位簽約事宜,特委託及授權
君代為簽署並提供辦理本案下列事項之(於下列空格勾選,可複
選)相關一切文件,立書人亦同意日後不對被授權人簽署之文件表示任何異議,
且不得對日勝生公司為任何請求或主張。立書人為免口説無據,特立此書為憑。
□ 預售登記
□ 選位及簽約
此致
日勝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書人即委託人: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連絡地址:
電 話:
受託人: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連絡地址:
電 話:

附件一【各縣市預售登記-梯次及時間表】

	<u>ከ</u> ህ1 <u>-</u>		에 된 된 테 에서	1 72 UP _ (N) 2	火 及 時 间 衣 】							
申請縣市	縣市區分	登記日期	起始序號	最後序號	10:00-12:30	12:31-14:30	14:31-17:00	17:00-19:00				
 澎湖縣			1	26	1-26	0	0	0				
連江縣	†		1	29	1-29 0		0	0				
金門縣	†		1	+ -		0	0	0				
花蓮縣	†		1	69	1-69	0	0	0				
臺東縣	外島及東部及 南部		1	43	0	0 1-43		0				
屏東縣		6月28日	1	74	0	1-74	0	0				
高雄市			1	240	0	1-80 81-240		0				
臺南市	<del> </del> 		1	1 160 0 0		0	1-85	86-160				
嘉義縣	<del> </del> 		1	73	0	0	0	1-73				
嘉義市	<del> </del> 		1	42	0	0	0	1-42				
雲林縣			1	133	1-133	0	0	0				
彰化縣	宜蘭及中部		1	118	1-118	0	0	0				
臺中市			1	267	0	1-210	211-267	0				
南投縣		€ □ 20 □	1	62	0	0	1-62	0				
苗栗縣		6月29日	1	85	0	0	1-85	0				
新竹縣			1	60	0	0	1-60	0				
新竹市			1	86	0	0	0	1-86				
宜蘭縣			1	1 137 0 0		0	1-137					
桃園縣	基隆及桃園	6月30日	1	740	1-270	271-487	488-740	0				
基隆市	至性及忧困	0月30日	1	238	0	0	0	238				
		7月1日	1	900	1-250	251-450	451-700	701-900				
		7月2日	月2日 901 1800		901-1150	1151-1350	1351-1600	1601-1800				
		7月3日	1801	2700	1801-2050	050 2051-2250 2251		2501-2700				
臺北市	北部	7月4日			2701-2950	2951-3150	3151-3400	3401-3600				
▼ 1111	시나다	7月5日			3601-3850	3851-4050	4051-4300	4301-4500				
		7月6日	4501	5400	4501-4750	4751-4950	4951-5200	5201-5400				
		7月7日	5401	6300	5401-5650	5651-5850	5851-6100	6101-6300				
		7月8日	6301	6514	6301-6360	6361-6410	6411-6470	6471-6514				
新北市		7月9日	1	900	1-250	251-550	551-700	701-900				
		7月10日	901	1800	901-1150	1151-1350	1351-1600	1601-1800				
		7月11日	1801	2700	1801-2050	2051-2250	2251-2500	2501-2700				
		7月12日	2701	3600	2701-2950	2951-3150 3151-3400		3401-3600				
		7月13日	3601	4500	3601-3850	3601-3850 3851-4050 4051-4		4301-4500				
		7月14日	4501	5400	4501-4750	4751-4950	4951-5200	5201-5400				
	北部	7月15日	5401	6300	5401-5650	5401-5650 5651-5850 5851-610		6101-6300				
		7月16日	6301	7200			6751-7000	7001-7200				
		7月17日	7201	8100	7201-7450	7450 7451-7650 7651-7900		7901-8100				
		7月18日	8101	9000	8101-8350	8351-8550	8551-8800	8801-9000				
		7月19日	9001	9900	9001-9250	9251-9450	9451-9700	9701-9900				
		7月20日	9901	10800	9901-10150	10151-10350	10351-10600	10601-10800				
		7月21日	10801	11700	10801-11050	11051-11250	11251-11500	11501-11658				

<sup>1.</sup>本次登記採分區辦理,離島/東部/南部地區先行辦理登記。其它地區依序以中部/北部辦理之。

提出變更登記時間之申請,辦理日期爲101/7/22~101/7/29,接待中心電話: (02) 2275-5688。

3.受理登記作業期間(即101年6月28日起至101年7月29日)如遇天然災害,

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發布停止上班之縣市,其登記作業時間順延至101年7月22~7月29日,延後辦理之時間及梯次將於本案銷售網站公告。

<sup>2.</sup>申請人若無法於安排當日辦理,請於作業日前7天致電【板橋浮洲合宜住宅】接待中心,

## 承購資格證明之「核定編號」舉例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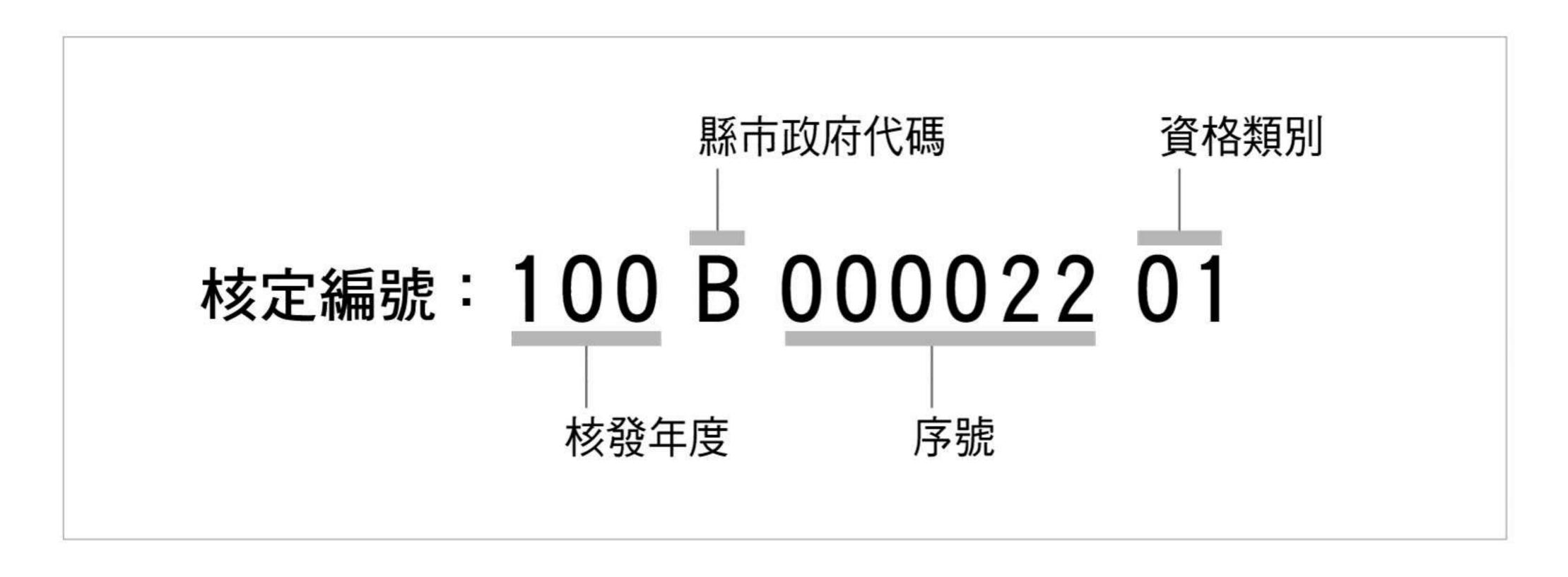
前三碼:核發年度。

第四碼:英文單字縣市政府代碼

台北市 B	高雄市 C	金門縣 D	連江縣 E	基隆市 F	宜蘭縣 G	新北市H	桃園縣I	新竹市 J
新竹縣K	苗栗縣 L	臺中市 M	彰化縣 0	南投縣P	雲林縣Q	嘉義市 R	嘉義縣S	臺南市 T
屏東縣 W	花蓮縣 X	臺東縣Y	澎湖縣 Z					

第五~十碼:流水號

第十一~十二碼:資格類別:01第一類;02第二類。



### 板橋浮洲合宜住宅「日勝幸福站」

## 登記名義人預告登記同意書

<b>-</b> `	不動	產標示																	
	(-)	土地	1																
		新北市板橋區力行段												_ 地	號	•			
		權利筆	節圍	:				/								0			
	(=)	建物	:																
		同地與	没		3	建號	(同前	前述基	甚地内	٦ <sub>)</sub> ۲	板材	喬浮	洲台	宜合	住日	È,			
		社區_		區,	編號第	<b>=</b>	_棟		樓		戶,	為	主管	機關	閣核	准			
			年	月	_日第_			號	虎建筑	告執	造)	,櫂	利	節圍	:全	部			
		門牌:	新北	市板	橋區_			路(往	j)	段	<u> </u>	_巷		號_	-	樓			
	承 有 之 息 理	依 反 恪 司 弱 然 人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制原屋行政	託,有償營	宅,以毁塗署地房不本同銷)政地得人意相。機	出向減關為	、勝所押聲請	典活修登求	贈技費)人	份,移	交有及轉	或公欠請	信司繳水	移購地人	專子 房 说 中	他原或民	人 賈8	; 如 5% 次本 (管	
.90 - 2		人: 證統一	編號	•					( 5	簽章	<u> </u>			名郭	3250 3				
<b></b>	華	民	i.	或			年	Ē.				J	]						1

### 備註

本人同意本同意書暫不填寫土地權利範圍、建物建號、門牌及書立日期,俟建物 完工辦竣第一次登記後,逕由日勝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主管建築機關核發之 使用執照竣工平面圖或建造執照設計圖轉繪之建物測量成果圖填列建號、門牌並 書立日期及土地權利範圍。